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自查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鉴于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，股票代码：300103，以下简称“达刚路机”）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众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计52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对本公司自营业务、项目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交易相关信息首次披露前6个月（即2018年6月1日）至本自查报告出具日期间（以下简称“自查期间”）进行了自查，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：

- 1、本公司在自查期间没有买卖达刚路机股票的行为；
- 2、本公司参与本次项目的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内，没有买卖达刚路机股票的行为；
- 3、本公司其他知晓内幕信息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内，没有买卖达刚路机股票的行为。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3月19日